

处境探讨

伊斯兰向普世的宣教

信守

伊斯兰教是一个向普世宣教的宗教。它的发展历史在广义上来说也是它的宣教历史，它从 6 世纪阿拉伯部落影响至 21 世纪初跨全球六大洲的十四亿人口，亚洲超过九亿，非洲超过三亿，欧洲三千多万，北美洲四百多万，中南美洲一百多万，澳洲三十多万。昔日透过帝国统治和海陆丝路而传播各地，当代则使用多元化的宣教策略，继续影响世界。基督徒宜多观察分析，在这世代做守望者。

Da'wa = 宣教？

不少伊斯兰宣教组织都使用“dawat”、“dawah”或“da'wa”一字。Da'wa 来自阿拉伯文字，有传唤、邀请的意思。《古兰经》16：125 上：“你应凭智慧和善言而劝人遵循主道，你应当以最优美的态度与人辩论。”（注 1）其中“劝”便译自该字。中文翻译还有音译作“达瓦”或意译作“宣教”。当代 da'wa 一字则多用于指传播伊斯兰教的活动，也包括积极引导穆斯林在生活各方面更加追求虔敬（注 2）。

伊斯兰宣教活动的性质是什么？

由于伊斯兰教是政教合一的宗教，宣教活动与政治活动之间的关系错综复杂，并不能单纯以传播信仰教理的观点去理解。

在伊斯兰早期，教法学家称呼以伊斯兰为国教和穆斯林为大多数的地区为“伊斯兰地区”（Dar al-Islam）（注 3），并将那些和伊斯兰国家交战的地区称为“战争地区”（Dar al-Harb）（注 4）。当代，这些古老的字汇又被政治穆斯林分子重新使用，将非伊斯兰地区看为“战争地区”，要用各种方法争取成为实行伊斯兰教法（Shariah）的地区。有居住在西方的穆斯林，身处在政教分离的国家，由于仍然可以遵守伊斯兰教的生活，开始提出新概念，将所住地区称为“见证的地区”（Dar al-Shahada）、“宣教的地区”（Dar al-Dawa）、“安全的地区”（Dar al-Aman）（注 5）和“休战协定的地区”（Dar al-Suhl）（注 6）等，鼓励穆斯林以和平的方式传教，这或多或少反映着不同派系穆斯林对非伊斯兰教地区持有的不同观点。在不少穆斯林心中，信仰身份往往较国家和民族身份更重

要，了解他们不同的观点有助了解他们在居住地的生活态度和表现，并他们会使用什么方式传播伊斯兰教。

现今在已有大量穆斯林移民的非穆斯林国家，如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和南非等，存在着不少以宣传伊斯兰教为名义的组织，北美有简称为 IANA 的组织（Islamic Assembly of North America），成立目标是联合和协调在北美洲各宣教组织的活动及指引宣教的方法（注 7）Bassem Khafag 是它的创立成员之一，却被美国联邦调查局指控为协助汇款给恐怖活动及一些倡议在美国发动自杀式袭击的出版刊物（注 8）。另外一个源自印度，称为 Tablighi Jamaat（传教团）的宣教运动，鼓励穆斯林每年入团参加一些为期多日或多月的灵性旅程，这个运动不但在巴基斯坦、印度北部和孟加拉等地方大受欢迎，甚至在欧美和南非也有不少参加者。（注 9）但是最近美国反恐的官员透过在古巴囚禁恐怖份子的监狱中的仲裁，指 Tablighi Jamaat 被利用作掩护恐怖分子的活动，其中包括阿盖达成员（注 10）。令人忧虑这些宣教组织存着或有机会演变成推动武装起义的性质。

至于宗教活动场所的不断成立，如清真寺和伊斯兰中心，也可能出于巩固政权的考虑。在 2002 年有报导指富裕的产油国家沙地阿拉伯曾经资助不同国家超过一千五百间清真寺和二千所伊斯兰中心，目的在推广该国瓦哈比特色的伊斯兰教（注 11），以维持皇室的独裁统治。瓦哈比教派主张复兴伊斯兰原始教义、净化道德，禁止一切形式的艺术，违者皆是异教徒和敌人。受这派系影响的清真寺或中心，会严格要求男女分开礼拜场所，女性必须穿黑色衣服和蒙头等（注 12）。这些带政治目的的资助，却与宗教扩展不能分割。

在国际层面，政经组织如伊斯兰会议组织（英文简称 OIC – The Organization of the Islamic Conference），有五十七个伊斯兰成员国，也包括宗教传播。组织内设有一个宣教部门（Da'wa Section），协调各国的宣教活动（注 13）。组织也会藉推广文化交流，在国际间推广伊斯兰教，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推动世界文化发展十年计划（1988-1997），OIC 秘书处特别提出该组织在第三年建设了不少的伊斯兰学校、研究所和中心，并推动教授作为《古兰经》语文的阿拉伯文（注 14）。再次体现政治经济和宗教的不可分割。

多元化的宣教活动

不过，有些宣教组织和活动是标明以传教和建立信仰共同体（Ummah）为宗旨的，如南非的伊斯兰宣教运动（英文简称 IDM – The Islamic Dawah Movement of Southern Africa），其使命宣言是推广一神信仰和全人发展，活动多为宗教和教育性质（注 15）。另有加拿大伊斯兰复兴宣教中心（英文简称 TROID – The Reign Of Islamic Dawah），宣教方法有在街头、学校、医院、监狱的宣教，举办伊斯兰培训班，跟进新入教者，使用广播及互联网等媒体作宣教等（注 16）。

传教和信仰的自由

穆斯林强调每个人有转信伊斯兰教的自由，但是却认为一个人生在伊斯兰教家庭里便一生是穆斯林，无转教的自由。传统的伊斯兰教律法判定一个思想正常的成年男性由伊斯兰教改信其他宗教为死罪，可以宣告他的婚姻失效，并丧失子女和财产的拥有权。有三个教派认为女性改教者亦同罪。其实审判不信者的权柄应掌握在真神手里，伊斯兰教团体或国家应该修改教法，让个人有自由改教的权利，否则他们的积极传教便等于让一个人和他的后代走入一个牢笼里。

如何回应伊斯兰向普世的宣教策略？

教会是万国祷告的殿。让我们为万民代求，愿各国各族各民能够自由地认识真理。为各国统治者代求，愿他们能够秉持公义的原则，不容许暴力或政治活动去颠覆宗教自由和司法制度，包括防止伊斯兰教分离主义者分裂国家；不批准在非伊斯兰国家的穆斯林社区内实施伊斯兰教法；防止向穆斯林转教者行使私刑，保护他们的人身安全和信仰自由等。

信徒群体要尽上本份。爱神和爱邻舍，实践主的大使命，领人归主，包括穆斯林，让各国各族各民有听到福音的机会；发挥恩赐，建立教会，让信徒在真道上成长，免受异教的风气动摇。

注：

1. 马坚译本。
2. <http://en.wikipedia.org/wiki/Dawah>
3. 《中国伊斯兰百科全书》，四川辞书出版社，页一一七。
4. 《中国伊斯兰百科全书》，页一一七。
5. http://en.wikipedia.org/wiki/Dar_al-Islam
6. Dane Shelly, Brandywine Week-in-Review: Jihad, September 28, 2001
<http://www.globalengage.org/issues/2001/09/bwr-jihad.htm>
7. <http://www.iananet.org/about.htm>
8. Paul M. Weyrich, Americans: Be CAIR-ful, 20-3-2003.
<http://www.freecongress.org/commentaries/2003/030320PW.asp>
9. http://en.wikipedia.org/wiki/Tablighi_Jamaat. Note: Dietrich Reetz, "Keeping Busy on the Path of Allah: The Self-Organization (intizam) of Tablighi Jamaat," in Daniela Bredi, ed., *Islam in Contemporary South Asia* (Rome: Oriente Moderno, 2004), pp. 295-305.

10. http://en.wikipedia.org/wiki/Tablighi_Jamaat. Note "*The Jamat al Tabligh, a Pakistani-based Islamic Missionary organization, is being used as a cover to mask travel and activities of terrorists including members of al Qaida.*" Combatant Status Review Board Letters, final release (.pdf), Department of Defense, Freedom of Information Office
11. Kaplan, David E., "The Saudi Connection", *U.S. News and World Report*, 2003-12-15
12. <http://www.pbs.org/wgbh/pages/frontline/shows/saudi/analyses/madrassas.html>
13. <http://www.oic-oci.org>
14. 同上。
15. <http://www.idmdawah.co.za/about.htm>
16. <http://www.islamcn.net/article/list.asp?id=459>

《环球华人宣教学期刊》第十八期，2009年十月。